

包头市应急管理局



关于2024年包头市第二批冶金工贸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达标企业的公告

各旗县区应急管理局，稀土高新区工信应急局及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包头市企业安全生产三级标准化建设定级实施办法（暂行）》（包应急字〔2022〕19号）的规定，在企业自评基础上，经昆区应急管理局、青山区应急管理局、九原区应急管理局、土右旗应急管理局、达茂旗应急管理局、稀土高新区工信应急局评审，以下企业达到三级标准化，现予以定级公告如下：

1. 内蒙古恒正集团萨拉齐工贸有限公司
2. 包头华英壁炉有限公司
3. 包头天能重工有限公司
4.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5. 包头市钢兴实业（集团）昌源焦化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
6. 内蒙古华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7. 包头市科锐微磁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
8. 内蒙古北方节能环保有限公司

9. 内蒙古冶通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有效期 2024 年 2 月 20 日至 2027 年 2 月 20 日

